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格力电器  
股票代码：000651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拱北北岭工业区石花西路 211 号  
通信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拱北北岭工业区石花西路 211 号

签署日期：二零零七年四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经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引进格力电器经销商作为格力电器的战略投资者，与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已取得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	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0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格力集团	指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格力电器、上市公司	指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京海	指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转让	指珠海格力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中的 80,541,000 股转让给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行为
股权转让协议	指珠海格力集团公司与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5 日就本次转让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目标股份	珠海格力集团公司持有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中的 80,541,000 股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格力集团基本情况

1. 名称：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2.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拱北北岭工业区石花西路 211 号
3. 公司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拱北北岭工业区石花西路 211 号
4. 法定代表人：朱江洪
5. 注册资本：17,000 万元
6. 注册号码：4404001005906
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 经营范围：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及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房产开发。
9. 经营期限：长期
10.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401192537186
11. 主要股东：（属集体所有制企业，无股东）
12. 通讯方式：电话：0756- 8131888，传真：0756- 8885701

#### (二) 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取得居留权情况	任职情况
朱江洪	男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长、总裁、书记
鲁君四	男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副总裁
唐玉根	男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副书记
石小磊	男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
董明珠	女	中国	中国	无	董事
王红勤	男	中国	中国	无	副总裁
王 刚	男	中国	中国	无	副总裁

(三)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格力集团无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格力集团在格力电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股改后格力集团考虑为格力电器引进战略投资者。为了兑现股改承诺，为了改善格力集团的财务结构，为了

调整产业结构，为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格力集团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引进格力电器经销商为格力电器的战略投资者。

格力集团无意在本次转让完成后的12个月内增加持有格力电器股份；格力集团在本次转让完成后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所持格力电器可上市流通股份。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比例

权益变动前，格力集团持有格力电器股份 320,042,175 股，占总股份的 39.74%。其中，279,771,675 股为有限售流通股，40,270,500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

权益变动后，格力集团持有格力电器股份 239,501,175 股，占总股份的 29.74%。其中，199,230,675 股为有限售流通股，40,270,500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

##### 二、协议转让情况

###### (一)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07年4月25日，格力集团与河北京海在中国广东省珠海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该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 1、 协议各方

甲方（出让方）：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乙方（受让方）：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 2、 转让股份的数量，比例，股份性质

(1) 数量：80,541,000 股

(2) 比例：占格力电器已发行总股份的 10%

(3) 性质：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09年3月8日后方可申请上市流通）

###### 3、 转让价款：1,026,897,750 元人民币

###### 4、 付款安排

乙方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结算向甲方支付协议股权转让第一期款人民币 2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元)；

甲、乙双方在办理完毕本协议项下协议股权变更登记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将通过银行结算支付协议股权转让款之全部余款人民币 826,897,750 元(大写：人民币捌亿贰仟陆佰捌拾玖万柒仟柒佰伍拾元)；

乙方逾期付款的应当以逾期付款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必须书面通知乙方付款银行帐户，甲方逾期通知的致使乙方迟延付款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付款。

如果本协议签署后的 30 日内，甲、乙双方没有使本协议生效，则本协议不

再履行，甲方依据本协议已经收取的乙方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元应当在确定本协议不再履行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返还给乙方，逾期返还的应当以逾期返还款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5、生效条件

自甲方取得政府主管机关同意关于甲方向乙方转让协议股权的批准文件（批复）并且在质押权人解除协议股权的质押或质押权人同意甲方转让协议股权给乙方之日起生效。

6、协议签订时间：2007年4月25日

### （二）协议转让的相关事项

#### 1、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承诺

乙方将履行甲方在格力电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承诺，即在2009年3月8日之前不得将受让的80,541,000股格力电器股份上市流通；

2、乙方在2009年3月8日之前不得将受让的80,541,000股格力电器股份再次转让。

3、甲方应当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30日内取得政府主管机关同意关于甲方向乙方转让协议股权的批准文件（批复）。

4、甲方必须保证协议股权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解除协议股权的质押或取得质押权人同意甲方转让协议股权给乙方；甲方保证协议股权不存在查封和第三者权益，甲方有完全的处分权利。

### （三）本次转让的批准情况

2007年4月25日，本次转让已取得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 （四）本次转让协议生效情况

本报告书出具前，本次转让已取得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并且协议转让的股份已经解除质押，股权转让协议已经生效。

## 三、协议转让引致的控制权变更情况

1、格力集团目前为格力电器第一大股东，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格力集团仍保持对格力电器的控制权不变。

2、格力集团及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的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的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格力集团在权益变动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格力集团减持时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的信息。

## 珠海格力集团公司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江洪

2007年4月28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珠海格力集团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股权转让协议
- 三、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珠海格力集团公司减持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珠国资[2007]76号）
- 四、珠海格力集团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五、备查文件备置地点：上市公司

附：

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珠海市
股票简称	格力电器	股票代码	0006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珠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320,042,175 股</u> 持股比例： <u>39.7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8,0541,000 股</u> 变动比例： <u>10.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已取得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珠海格力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江洪

日期：2007年4月28日